

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淡江大橋施工處
防災演練教育訓練

- 一、依據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三十二條「雇主應對勞工施以從事工作及預防災變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為預防災害發生時能在最短時間搶救災害及緊急救護，將傷害降到最低並維護工區安全，確保勞工生命財產。
- 三、訓練日期：108 年 04 月 29 日-共 4 小時。
- 四、訓練地點：本工程工區。
- 五、參訓人員：本處所有人員及協力廠商均須派員參加。
- 六、訓練課程內容：

時 間	內 容	講 師
13:30	防災宣導、救災器具使用	安衛管理人員
14:30	防災演練教育訓練	安衛管理人員
15:30	急救及 AED 使用教學	淡水消防隊
16:30	實施演練	全體工作人員
17:30	成果檢討	全體演練人員

- 七、另請業主及監造單位列席指導。

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淡江大橋施工處

108 年度防災演練教育訓練



說明:防災演練(業主/監造)



說明:演練流程講解(全體集合)



說明:機具人員撤離演練



說明:緊急應變搶救演練



說明:受傷人員搶救演練



說明: 受傷人員搶救演練

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淡江大橋施工處

108 年度防災演練教育訓練

(急救及 AED 使用教學)



說明: 淡水消防隊自我介紹



說明:課程簡介



說明:急救教學



說明:AED 使用教學



說明: AED 使用教學



說明: AED 使用教學

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淡江大橋施工處

防災演練教育訓練

一、依據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三十二條「雇主應對勞工施以從事工作及預防災變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」規定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為預防災害發生時能在最短時間搶救災害及緊急救護，將傷害降到最低並維護工區安全，確保勞工生命財產。

三、訓練日期：108 年 00 月 00 日-共 4 小時。

四、訓練地點：本工程工區。

五、參訓人員：本處所有人員及協力廠商(含其下包)均須派員參加。

六、訓練課程內容：

時 間	內 容	講 師
	防災宣導、救災器具使用	外聘單位或安衛管理人員
	防災演練教育訓練	外聘單位或安衛管理人員
	實施演練	全體工作人員
	成果檢討	全體演練人員

七、另請業主及監造單位列席指導。

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路 5K+000~7K+035 新建工程
淡江大橋施工處

緊急應變暨防災預防演練教育訓練簽到表

一、演練時間:108 年 04 月 29 日 下午 13:30~17:30 整

二、演練地點:淡江大橋工區

三、出席單位及人員:

交通部公路總局西部濱海公路北區臨時工程處：			
交通部公路總局西部濱海公路北區臨時工程處第三工務段：			
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淡江大橋監造工程處：			
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淡江大橋施工處:			

--	--	--	--

表 2 防災演練教育訓練照片

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淡江大橋施工處
108 年度防災演練教育訓練

照片	照片
說明:	說明:
照片	照片
說明:	說明:
照片	照片
說明:	說明:

